

## **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2025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# **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**

（一）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5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9 月 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

（三）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9 月 16 日上午 9:10 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召开，现场会议在国电南自（浦口）高新科技园 1 号报告厅召开。

（四）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 9 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9 名。其中，参加现场会议的董事 2 名，董事郭效军先生、陈忠勇先生，职工代表董事王茹女士，独立董事李同春先生、骆小春先生、胡进文先生、谢磊先生以视频接入方式参会。

（五）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经海林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#### **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**

经与会董事讨论，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本次董事会全部议案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**（一）同意《关于公司董事辞职及增补董事的议案》，并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；**

同意票为 9 票，反对票为 0 票，弃权票为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同意将本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因到龄退休，公司董事郭效军先生向本届董事会提出申请，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下设专业委员会委员职务，辞职后郭效军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何职务。郭效军先生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 9 人，但未低于《公司法》规定的法定人数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其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后生效。在辞职申请生效前，郭效军先生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继续履行其董事职责。

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，经公司控股股东华电集团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建议，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专门委员会审查通过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增补唐江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**附：董事候选人简历**

唐江先生，1980年12月出生，毕业于贵州工业大学电气工程学院，热能与动力工程专业，大学本科，高级工程师，中共党员。曾在贵州大龙发电公司（贵州乌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大龙分公司）担任多种职务；历任贵州华电大龙发电有限公司（贵州华电大龙分公司）副总经理，贵州大方发电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、总经理；贵州华电塘寨发电有限公司党委书记、董事长；贵州乌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清镇发电分公司党委书记、总经理；清镇乌江水电新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、六枝乌江水电新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；贵州华电桐梓发电有限公司党委书记、董事长；贵州乌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遵义分公司总经理。现任：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直属单位专职董事。唐江先生目前不持有公司股份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详见《国电南自关于公司董事辞职及增补董事的公告》。

**（二）同意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；**

同意票为9票，反对票为0票，弃权票为0票。

同意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0月15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；为确保本次股东大会顺利召开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第49条之规定，现指定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为：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新模范马路38号，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电力数智产业园1号楼1101会议室。

详见《国电南自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 
董事会  
2025年9月17日